

2024 年度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
移民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水利厅所属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省移民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的方针政策；

（二）配合主管部门做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规划和投资概算前期审核、规划实施指导、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移民安置的事务性工作；

（三）配合主管部门做好全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扶助规划实施、后期扶持人口核算等具体工作；

（四）配合主管部门做好库区开发性生产项目的立项审批、资金安排及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年度预（决）算编制的事务性工作，承担移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绩效评价和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

（五）配合主管部门做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纠纷调解和信访等事务性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做好三峡外适移民安置遗留问题处理及相关后续工作；

（六）组织全省移民及移民工作人员培训工作；

（七）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移民发展中心包括 7 个机关处（室），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

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5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省移民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推动我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移民富、生态美的新福建库区。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抢抓机遇，谋实项目，积蓄后期扶持新动能。按照“强内功、补短板、破难题、出成效”的工作思路，着力在机制创新上下功夫、在系统治理上出实招、在民生改善上见实效，走出新时期后期扶持转型升级新路径。

（二）改革攻坚，优化服务，打造移民安置新模式。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搬得出、稳得住、能发展、可致富”的移民搬迁安置目标，攻坚克难，扎实作为，全力以赴推进全省移民安置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守正创新，凝聚合力，增强监督管理新效能。充分发挥稽察、审计、监测评估和绩效评价“四轮驱动”作用，协同推进形成监督合力，全链条加强移民资金和项目的监督管理，持续提升资金使用绩效。

（四）源头化解，综合治理，开创库区稳定新突破。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扎实做好“减存量、控增量、

防变量”工作，持续强化移民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打造移民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福建样本

（五）党建引领，凝心铸魂，激发队伍建设新活力。突出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一刻不停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我省移民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5.7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87.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2515.2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4.7
五、事业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其他收入			
十、上年结转结余	119.08		
收入合计	3094.81	支出合计	3094.8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094.81	1975.73	1000								11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32	297.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32	297.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6	12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45	14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1	2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3	87.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3	87.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3	87.53									
213	农林水支出	2515.26	1396.18	1000								119.08
21303	水利	1451.05	1396.18									54.87
2130301	行政运行	1239.58	1239.5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1.47	156.6									54.87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064.21		1000								64.21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064.21		1000								6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1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7	1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2	167.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8	27.4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094.81	1819.13	1275.68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32	297.3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32	297.32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6	128.56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45	143.45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1	25.31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3	87.53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3	87.53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3	87.53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2515.26	1239.58	1275.68	0	0	0
21303	水利	1451.05	1239.58	211.47	0	0	0
2130301	行政运行	1239.58	1239.58		0	0	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11.47		211.47	0	0	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064.21		1064.21	0	0	0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064.21		1064.21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194.7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7	194.7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2	167.22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8	27.48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5.7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87.5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2396.18
		四、住房保障支出	194.7
收入合计	2975.73	支出合计	2975.7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75.73	1819.13	1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32	297.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32	297.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56	12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45	143.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31	25.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53	87.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53	87.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53	87.53	
213	农林水支出	1396.18	1239.58	156.6
21303	水利	1396.18	1239.58	156.6
2130301	行政运行	1239.58	1239.5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6.6		15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7	19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7	19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2	167.22	
2210202	提租补贴	27.48	27.4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0		1000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000		10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75.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3.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8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19.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3.99
30101	基本工资	334.08
30102	津贴补贴	345.76
30103	奖金	410.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0.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84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6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8.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0.4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3094.81万元，比上年增加407.91万元，原因是增加了数字移民信息系统的开发费用。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75.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9.0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094.81万元，比上年增加407.9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数字移民信息系统的开发费用。其中：基本支出1819.13万元、项目支出1275.6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75.73万元，比上年减少122.77万元，下降了6%，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及基本业务费减少。其中：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28.56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离退休人员基本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43.45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5.31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87.53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医疗保险费支出。

（五）2130301-行政运行1239.58万元。主要用于中心

机关单位基本支出。

（六）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6.6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单位水利行业业务基本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7.22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补助。

（八）2210202-提租补贴 27.48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机关在职人员地方津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0 万元,增加 12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数字移民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费用。其中:

2136699-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数字移民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专项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819.1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1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5.84 万元。主要包

括：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0.4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上级来闽检查、调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8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省移民发展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系统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关于开展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编写 13 个重点县（市、区）监测评估报告，编制完成 9 个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得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监测评估报告，完成全省 2024 年度后期扶持政策实施开展情况和实施效果汇总、分析、评估，编制完成全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实施监测评估年度报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评估项目	1 项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评估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测单位满意度	≥98%
备注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3326230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3094.81	
	项目支出		1275.68	
	基本支出		1819.13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保证全年中心机关行政运行;完成全省移民项目资金监测评估,绩效评价,业务评审,监督检查和数字移民系统建设等方面内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财政拨款控制数	≤3094.8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后扶政策监测评估工作	1 项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测评估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监测单位满意度	≥98%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省移民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9.3万元，比2023年减少46.83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单位计划加强一般性支出压减。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省移民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14.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6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省移民发展中心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应急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